

证券代码：002110

证券简称：三钢闽光

公告编号：2016-003

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1月11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立璋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8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应参加会议董事七人（发出表决票七张）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七人（收回有效表决票七张）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1月11日